

## 如果您需要法律援助

如果您居住在我們服務地區的范围內, 以及收入不超過聯邦貧困收入線的125% (老人客戶不受這項收入線的限制), 您可能有資格享受大波士頓法律援助處(即GBLS, 簡稱援助處)的服務。我們會根據您的需要, 提供一系列從法律諮詢到全權法律代表的法律援助服務。我們的工作人員被分配到不同的法律專業小組, 以便為我們的客戶所面對的問題提供最好的解決方案。

## 聯係詳情

### 辦事處:

#### 大波士頓地區法律援助處

Greater Boston Legal Services

197 Friend Street

Boston, MA 02114

電話: 617.371.1234 傳真: 617.371.1222

TDD: 617.371.1228

#### 劍橋市和塞麻威市法律援助處

Cambridge and Somerville Legal Services

60 Gore Street, Suite 203

Cambridge, MA 02141

電話: 617.603.2700 傳真: 617.494.8222

TDD: 617.494.1757

網址: [www.gbls.org](http://www.gbls.org)

有翻譯員服務提供予不講英語人士

© 2014 274C

## 大波士頓法律援助處 服務地區參考圖



援助處同時在下列市鎮為老人提供服務:

Acton, Bedford, Boxborough, Burlington, Carlisle, Concord, Harvard, Lexington, Lincoln, Littleton, Maynard, North Reading, Reading, Stow, 和 Wilmington.

援助處能為客戶服務, 要感謝各方的慷慨資助, 資助單位包括麻省法律援助公司、麻省灣聯合道會、地區老人服務處、眾多基金會、公司, 以及波士頓地區的個別人士和律師事務所的慷慨捐款、貢獻。

援助處感激、接受所有捐款, 您的捐款可減免稅額, 請與我們聯係。

大波士頓法律援助處非常榮幸得到以下贊助商支持:



提供高質量,  
免費民事 (非犯罪案)  
法律援助予  
大波士頓地區的低收入人士

## 尋求公義

每天, 大波士頓法律援助處(以下簡稱援助處)的律師們和法律助理們都給低收入人士提供重要的法律意見與法律代表。除此之外, 援助處代表客戶進行系統性權益倡導, 成千上萬的貧困家庭與個別人士已受惠, 例如:

- 使受虐婦女及其兒女的人身安全得到了更好的保障, 多得監護權、探視權、和限制令(保護命令)方面的法律的改善;
- 減少了殘障人士使用公共交通工具的障礙, 援助處於2006年4月在一件集體訴訟案中, 代表原告與麻省灣交通局達成此項協議;
- 加強了對因政治、性別因素受迫害, 在美國尋求庇護的受害者的保護;
- 由於倡導通過『波士頓市的謀生工資令』以及提升麻省最低工資, 幫助低薪的人群提高了時薪;
- 為低收入人群、不講英語的申請人、以及家庭暴力生存者爭取改善失業保險系統;
- 長期保存近3000個為窮人、老年人和殘障人士而設的可負擔房屋單位, 這些單位曾面臨被改建成市價租金住宅的命運。

## 需求

援助處有著極其杰出的工作成績, 但是服務供不應求。每天, 每五名具正當訴求理由的求助入當中, 就有三名因援助處資源不足而不被接納。這些具充分法律理由提出訴訟的人士, 沒有其他途徑尋求公義。

## 工作范疇

針對貧困家庭、個別人士, 包括老年人和殘障人士所面對的許多嚴重問題, 援助處提供重要的法律協助。主要作業內容包括:

**就業 - 保護低薪從業人員的權益:** 失業福利; 工作訓練; 薪酬 (包括最低工資及加班費); 家事假、病假; 稅務爭議; 護士助理上訴; 以及就業歧視(限某些情況)。

**家庭法 - 安全感、保障、經濟獨立:** 援助處主要代表家暴受害者, 以保障他/她們及其子女的人身安全; 監護權和探視令; 子女撫養費; 離婚, 親子鑒定。

**保健和殘障 - 爭取保健和殘障福利:** 爭取政府的殘障福利; 保健服務; 公共交通; 社安殘障保險 (SSDI); 社安生活補助金 (SSI); 麻州醫藥補助(白卡)及其他公共保健計劃。援助處設立了『聯邦醫療保險倡導項目』專門處理有關爭取聯邦醫保和相關福利的案件。

**住房 - 為低收入房客保留可負擔房屋:** 獲取並保留住房供予無家可歸的家庭; 抗辯驅逐房客令; 爭取可負擔房屋; 保存現有的政府補貼住房; 以及建立新的可負擔房屋單位。

**移民 - 維護自由:** 因政治或性別遭受迫害而逃離本國人士的庇護申請; 為居住美國、受虐的移民婦女和兒童尋求合法移民身份, 不依賴她們的施虐者; 以及美國移民法下各類特殊移民的申請協助。

**福利 - 維護收入保障網和協助工作過渡:** 爭取並保留貧困子女家庭過渡補助金 (TAFDC), 托兒福利, 糧食券, 以及給老人、殘障人士、和兒童的緊急救助金 (EAEDC); 獲取教育和培訓; 以及為家暴生存者、有殘障父母或子女的家庭, 提供福利相關服務與保護。

## 特別服務項目

援助處設有多個專門服務項目, 以確保面對某些障礙的人士可尋求公義。援助處有很多律師和法律助理會講西班牙語、海地語、葡萄牙語、中文和越文。援助處也提供其他語種的譯員。另外, 援助處也成立專門服務項目對特定人群提供外展服務與協助。

**亞裔外展部:** 對亞裔移民提供外展服務及法律協助, 服務範圍包括家庭、移民、就業、住房、福利各方面的法律; 在社區充權活動上, 包括移民權益、員工權益、和可負擔房屋權益, 為團體客戶擔任法律代表。

**社區法律計劃:** 通過參與社區穩定努力策略其中的組織、倡導、和法律行動工作, 跟社區團體共同努力。本計劃的職員協助建立民主體系和發掘社區的經濟潛機, 籍此增進和強化低收入社區。目前的努力集中在保留可負擔房屋、社區主導土地使用、和社區規劃政策。

**長者法律部:** 對60歲以上的人士提供外展服務及法律協助, 服務範圍包括房屋和房客權利、護理院問題、社安福利、社安生活補助金 (SSI)、麻州醫藥補助(白卡)、糧食券、監護和信託辯護、以及消費權益問題。

**精神健康和殘障權益:** 對有精神障礙的成年人和兒童提供法律援助, 服務範圍如下: 反歧視、精神健康服務和其他社區服務的享用權利、住院權利、特殊教育權益。